

ICS 59.080.01  
W 04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6988—2013  
代替 GB/T 16988—1997

GB/T 16988—2013

## 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

Quantitative determination for mixtures of special animal fibre and wool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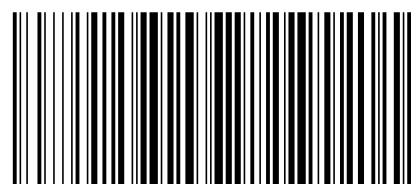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国家标准  
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  
GB/T 16988—2013

\*  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  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  
网址 www.spc.net.cn  
总编室:(010)6427532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5  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  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\*  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 字数 18 千字  
2014年4月第一版 2014年4月第一次印刷

\*  
书号: 155066·1-48685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 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

GB/T 16988-2013

2013-12-17 发布

2014-1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16988—1997《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16988—1997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增加了范围中对特种动物纤维的描述(本版的条款 1)；
- 增加了一个规范性引用文件(本版的条款 2)；
- 修改了使用的仪器与工具(1997 版的条款 4;本版的条款 4)；
- 修改了试验使用的试剂(1997 版的条款 5;本版的条款 5)；
- 增加了绒条试样的取样数量(本版的 7.2.2)；
- 修改了深色试样的处理方法(1997 版的条款 9、附录 B;本版的 10.3 及附录 B)；
- 修改了散纤维的样品制备方法(1997 版的 10.1;本版的 9.1)；
- 增加了绒条的样品制备方法(本版的 9.2)；
- 修改了机织物的取样数量和样品制备方法(1997 版的 7.2.3、10.3;本版的 7.2.5、9.4)；
- 修改了试验结果中纤维平均直径的计算公式(1997 版的 12.1;本版的 11.1)；
- 增加了试样平均直径的计算公式(本版的 11.3)；
- 修改了原附录 A、附录 B 和附录 C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、附录 C 为规范性附录,附录 B、附录 D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毛纺织分会(SAC/TC 209/SC 3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上海市毛麻纺织科学技术研究所、北京毛纺织科学研究所、国家纺织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陈思唯、曹宪华、隋树香、张燕、苏琼、顾红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/T 16988—1997。

附录 D  
(资料性附录)  
计算实例

样品编号:				试验日期:
样品名称:				温度:
试验依据:				湿度:
组别 μm	组中值 A μm	测量根数 F <sub>1</sub> 羊绒	测量根数 F <sub>2</sub> 羊毛	检验结果
0.0~2.5	1.25			羊绒纤维含量:95.5% 羊毛纤维含量:4.5%
2.5~5.0	3.75			
5.0~7.5	6.25			
7.5~10.0	8.75	3		
10.0~12.5	11.25	58	3	
12.5~15.0	13.75	107	10	
15.0~17.5	16.25	87	15	
17.5~20.0	18.75	31	12	
20.0~22.5	21.25	12	7	
22.5~25.0	23.75	6	3	
25.0~27.5	26.25	2	2	
27.5~30.0	28.75			
30.0~32.5	31.25			
32.5~35.0	33.75			
35.0~37.5	36.25			
37.5~40.0	38.75			
40.0~42.5	41.25			
42.5~45.0	43.75			
45.0~47.5	46.25			
47.5~50.0	48.75			
50.0~52.5	51.25			
52.5~55.0	53.75			
55.0~57.5	56.25			
57.5~60.0	58.75			
60.0~62.5	61.25			
62.5~65.0	63.75			
65.0~67.5	66.25			

$$D = \frac{\sum(A \times F)}{\sum F}$$

$$S = \sqrt{\frac{\sum F(A - D)^2}{\sum F}}$$

$$P_i = \frac{N_i(D_i^2 + S_i^2)\rho_i}{\sum[N_i(D_i^2 + S_i^2)\rho_i]} \times 100$$

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使用投影显微镜对山羊绒、兔毛、马海毛、驼绒(毛)、牦牛绒(毛)、羊驼毛等绒毛类型的特种动物纤维、绵羊毛及其混合物中各组纤维含量的测定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特种动物纤维、绵羊毛及其混合物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6529 纺织品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
- GB/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制定
- GB 9994 纺织材料公定回潮率
- GB/T 10685 羊毛纤维直径试验方法 投影显微镜法

3 原理

特种动物纤维、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,是根据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的鳞片结构特征,在投影显微镜或显微镜成像分析仪上分辨出各类纤维,并分别记录其根数,同时测量其直径,通过公式计算出特种动物纤维、绵羊毛及其混合物的质量百分比。

4 仪器与工具

- 4.1 投影显微镜或显微镜成像分析仪。
- 4.2 哈氏切片器或双刀片。
- 4.3 载玻片、盖玻片、剪刀、镊子、丝绒布、表面皿等。
- 4.4 烘箱、天平。

5 试剂

液体石蜡(化学纯 CP)。

6 试验环境

预调湿、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按 GB/T 6529 规定。

7 取样

7.1 供试验用的样品,应从同一品种、同一批号中抽取。